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重編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

電話：(〇二) 二五三七〇〇〇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6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		-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6~27		三~十五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7~29		十六
	(六) 質 押 之 資 產	29		十七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9		十八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30		十九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0, 32~33		二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1, 34~36		二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1, 37		二十
	4.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38~39		二十
	(十二)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二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六及十九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承接陸客來台旅遊之業務，轉包給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並收取定額服務費之會計處理，其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由總額法入帳方式，更正為依淨額認列營業收入。另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增列為關係人並揭露其與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會計師 翁 榮 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八 月 十 日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334,434	19		212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62,670	\$	33,70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附註二及四）		447,355	25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16,803		191,071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五）		84,169	5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一）		25,950		19,962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五及十六）		179,642	1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42,663		141,603
1160	其他應收款		84,451	5		2260	預收款項		174,072		85,198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六）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4,785		45,128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六）		198,849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6,943		516,66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1,046	-		2888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18,436		14,95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29,946	75		2XXX	負債合計		875,379		531,621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及七）						母公司股東權益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0	1			股本（附註二、十一及十二）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91,100	5		3110	股 本		398,172		351,307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2,294	-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16,865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1,894	6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七）					3211	發行普通股股票溢價		335,671		230,671
	成 本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719		9,855
1501	土 地		89,073	5		3271	員工認股權		9,810		5,310
1521	房屋及建築		80,121	5			保留盈餘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7,20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759		38,024
1631	租賃改良		27,09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899		32,701
1681	其他設備		12,067	1		3351	未分配盈餘		75,810		42,272
15XY	成本小計		215,561	1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	43,426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0		610
1599	累計減損	(	20,153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4,101	(	23,573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51,982	9		3480	庫藏股票	(	32,998	(	58,70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852,271		645,339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360	-					48		53
	其他資產					3610	少數股權		34,344		33,242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九及十七）		70,674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86,615		678,581
1820	存出保證金		11,166	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		62,906	3							
1888	其他（附註十六）		30,066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4,812	1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61,99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61,994		1,210,202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六及十九）	\$1,158,201	100	\$ 739,5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十六及十九）	(988,063)	(86)	(594,562)	(80)
5910	營業毛利	170,138	14	144,985	2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87,106)	(8)	(86,068)	(1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623)	(1)	(13,65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3,729)	(9)	(99,718)	(14)
6900	營業利益	66,409	5	45,267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六）	635	-	3,226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七）	5,738	1	1,51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7,068	1	2,274	-
7160	兌換利益-淨利（附註二）	4,616	-	1,302	-
7210	租金收入	2,534	-	2,20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	-	890	-
7480	其他收入	1,175	-	3,606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1,766	2	15,014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	98)
7880	其他損失	(	609)	(	14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609)	(	238)
7900	稅前利益		87,566		60,043
8110	預計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二)	(	14,353)	(	17,953)
9600	合併總純益	\$	73,213	\$	42,090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70,841	\$	40,008
9602	少數股權		2,372		2,082
		\$	73,213	\$	42,090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	稅	稅	稅
	每股盈餘 (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2	\$	1.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2	\$	1.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保留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8,172	\$ -	\$ 335,671	\$ 11,459	\$ 9,810	\$ 38,024	\$ 32,701	\$ 79,616	\$ 79	(\$ 9,826)	(\$ 47,896)	\$ 32,023	\$ 879,833
九十八年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735	-	(7,73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1,802)	21,802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88,706)	-	-	-	-	-	(88,706)
庫藏股交易	-	-	-	1,260	-	-	-	-	-	-	-	14,898	-	16,158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	-	-	-	(8)	-	-	-	-	-	(8)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	-	70,841	-	-	-	-	2,372	73,21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451	-	-	-	-	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5,725	-	-	-	5,725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	-	(51)	(51)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98,172	\$ -	\$ 335,671	\$ 12,719	\$ 9,810	\$ 45,759	\$ 10,899	\$ 75,810	\$ 530	(\$ 4,101)	(\$ 32,998)	\$ 34,344	\$ 886,615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1,307	\$ -	\$ 247,536	\$ 9,852	\$ 5,310	\$ 30,412	\$ 5,108	\$ 76,258	\$ 879	(\$ 32,701)	(\$ 58,808)	\$ 32,120	\$ 667,273
九十七年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612	-	(7,612)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7,593	(27,593)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38,789)	-	-	-	-	-	(38,789)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6,865	(16,865)	-	-	-	-	-	-	-	-	-	-	-
庫藏股交易	-	-	-	3	-	-	-	-	-	-	-	105	-	108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	-	40,008	-	-	-	-	2,082	42,09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269)	-	-	-	-	(2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9,128	-	-	-	9,128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	-	-	(960)	(960)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51,307	\$ 16,865	\$ 230,671	\$ 9,855	\$ 5,310	\$ 38,024	\$ 32,701	\$ 42,272	\$ 610	(\$ 23,573)	(\$ 58,703)	\$ 33,242	\$ 678,5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3,213	\$ 42,090
折舊及各項攤銷	6,367	5,601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327	360
呆帳費用	-	67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890)
處分投資收益	(7,068)	(2,27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738)	(1,514)
退休金提列	249	28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260	3
遞延所得稅	39	567
其 他	597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6,415)	1,701
應收帳款	(36,152)	(17,230)
預付款項	(91,348)	(25,217)
其他流動資產	5,602	14,973
應付票據	14,807	(9,228)
應付帳款	101,760	(7,296)
應付費用	1,635	(15,093)
其他應付款項	23,705	50,304
預收款項	72,433	6,335
其他流動負債	(17,509)	3,0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764</u>	<u>47,22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3,395)	(581,77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76,426	728,127
購買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60,284)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	72,795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8,000)	(\$ 2,2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7,56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04)	(6,3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7,089	4,647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6,239)	43,915
遞延費用增加	-	(5,557)
其 他	25	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4,298)	165,6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372	(2,989)
轉讓庫藏股票	14,898	-
少數股權減少數	(52)	(9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105
發放現金股利	-	(38,78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218	(42,633)
匯率影響數	115	(2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1,799	169,9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2,635	180,7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434	\$ 350,71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897	\$ 14,7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一)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鳳凰公司)於四十六年七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鳳凰公司股票自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雍利公司)於五十四年八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代理交通事業機構之客貨運輸業務，以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與國內外旅遊有關之事項。

(三) 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中國運通公司)於四十八年一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代理航空公司客貨運輸業務，以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與國內外旅遊有關之事項。

(四)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隆際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設立於上海，主要營業項目為承辦海運、陸運及空運進出口貨物之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五)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隆和公司)於九十七年三月設立於上海，主要營業項目為承辦海運、陸運及空運進出口貨物之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六)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鈺林公司)於八十七年八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以網路平台提供機票訂位及自由行規劃服務等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所含合併公司主體請詳附註二，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59 人及 24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資產減損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及員工分紅與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鳳凰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鳳凰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例		是否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 上半年度
鳳凰公司	雍利公司	99.76%	99.69%	是	是
雍利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73.16%	73.16%	是	是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上海隆際公司	55.00%	55.00%	是	是
上海隆際公司	上海隆和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雍利公司	鈺林公司	100.00%	100.00%	否	是

本合併報表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編製主體包含鈺林公司，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為 2.66%，另其過去三年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從九十六年底之 5.12%下降至九十八年底之 3.40%，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從九十六年之 0.79%下降至九十八年之 0.71%，其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0.49%，已未具重大性，故自九十八年度起，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對競技公司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55%及0.88%，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16%及0.84%，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對港航公司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33%及5.54%，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11%及0.24%，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對菲美公司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03%及1.77%，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8.59%及3.23%，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對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先龍公司）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77%及0.34%，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及0.03%，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對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鳳凰旅遊）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08%及0.13%，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05%及0.07%，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對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禾航空）持股為100%，其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0.74%及0.82%，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77%及1.14%，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鳳凰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投資設立鳳凰國際旅行社（香港）有限公司新台幣10仟元，持股為100%，截至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正式營運，且該公司規模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雍利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投資設立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3,000仟元，持股為100%，該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始正式營運，且該公司規模未具重大性，故不予編入合併報表。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五年；電腦設備，三年至五年；租賃權益改良，四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收入認列

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臺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推銷國家觀光產業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12,383	\$ 9,0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1,465	298,497
外幣存款	50,586	42,177
定期存款	-	1,000
	<u>\$334,434</u>	<u>\$350,712</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9,118	\$ 24,912
基金受益憑證	348,237	95,874
	<u>\$447,355</u>	<u>\$120,786</u>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84,669	\$ 48,286
減：備抵呆帳	(500)	(500)
	<u>\$ 84,169</u>	<u>\$ 47,786</u>
應收帳款	\$185,088	\$121,460
減：備抵呆帳	(5,446)	(5,962)
	<u>\$179,642</u>	<u>\$115,498</u>

六、預付款項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預付團費	\$137,630	\$ 40,168
預付機票款	23,804	15,831
其 他	<u>37,415</u>	<u>45,126</u>
	<u>\$198,849</u>	<u>\$101,125</u>

七、基金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持 股 %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持 股 %
採成本法評價		
北航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u>\$ 8,500</u> 17	<u>\$ 8,500</u> 17
採權益法評價		
先龍旅行社公司	\$ 2,671 100	\$ 3,649 100
鳳凰旅遊出版社公司	1,144 100	1,498 100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2,236 100	(一) (一)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200 100	8,629 100
港航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4,338 100	4,379 100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1,330 100	3,181 100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4,761 34	- -
鳳凰國際旅行社（香港）有限公司	10 100	- -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231 100	- -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u>4,179</u> 100	<u>4,504</u> 100
	<u>\$ 91,100</u>	<u>\$ 25,840</u>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款		
福達航空公司（Travel Focus （HK）Ltd.）	<u>\$ 2,294</u> -	<u>\$ 2,294</u> -

- (一) 如附註二所述，鈺林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原屬合併個體，惟因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與合併相較已不具重大性，故自九十八年度起，不再編入合併報表。
- (二) 鳳凰公司基於集團營運考量，於九十八年九月投資鳳凰國際旅行社（香港）有限公司新台幣 10 仟元。另雍利公司基於集團營運考量，於九十八年十月及九十九年六月分別投資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仟元及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仟元。
- (三) 雍利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投資福達航空公司（Travel Focus (HK) Ltd.），並已預付 2,294 仟元，帳列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 (四)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5,738 仟元及 1,514 仟元。
- (五) 上述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因未具重大性，故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計算。惟上述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雖未經會計師查核，本公司認為不致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八、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成本暨累計折舊等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89,073	\$ -	(\$ 14,612)	\$ 74,461	\$ 74,461
房屋及建築	80,121	(17,610)	(5,541)	56,970	58,812
電腦通訊設備	7,207	(4,314)	-	2,893	3,720
租賃改良	27,093	(14,278)	-	12,815	11,131
其他設備	12,067	(7,224)	-	4,843	5,533
	<u>\$ 215,561</u>	<u>(\$ 43,426)</u>	<u>(\$ 20,153)</u>	<u>\$ 151,982</u>	<u>\$ 153,65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其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

九、出租資產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地	\$ 48,053	\$ -	\$ 48,053	\$ 47,969
房屋及建築	<u>27,911</u>	<u>(5,290)</u>	<u>22,621</u>	<u>23,308</u>
	<u>\$ 75,964</u>	<u>(\$ 5,290)</u>	<u>\$ 70,674</u>	<u>\$ 71,27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其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

十、員工退休金

合併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30 仟元及 1,930 仟元。

合併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9 仟元及 470 仟元。

十一、股東權益

普通股

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鳳凰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皆為 500,000 仟元，分為 50,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實收股本 398,172 仟元，分為 39,817 仟股，每股 10 元。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實收股本 351,307 仟元，分為 35,130 仟股，每股 10 元。

鳳凰公司歷年來有關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270,000	\$240,000
盈餘轉增資	111,307	111,3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865	-
	<u>\$398,172</u>	<u>\$351,307</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鳳凰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盈餘之分派得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狀況，考量當年度盈餘部分或全數分配，並按下列比率分配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 (三)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

鳳凰公司為一成熟型產業，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

以上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鳳凰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913 仟元及 1,15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257 仟元及 770 仟元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3%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東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鳳凰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鳳凰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七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7,735	\$ 7,612	\$ -	\$ -
現金股利	88,706	38,789	2.28	1.10
股票股利	-	-	-	-

鳳凰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九 十 八 年 度</u>		<u>九 十 七 年 度</u>	
	<u>現 金 紅 利</u>	<u>股 票 紅 利</u>	<u>現 金 紅 利</u>	<u>股 票 紅 利</u>
員工紅利	\$ 2,801	\$ -	\$ 1,225	\$ -
董監事酬勞	1,867	-	817	-

	<u>九 十 八 年 度</u>		<u>九 十 七 年 度</u>	
	<u>員 工 紅 利</u>	<u>董 監 事 酬 勞</u>	<u>員 工 紅 利</u>	<u>董 監 事 酬 勞</u>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801	\$ 1,867	\$ 1,225	\$ 81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2,085</u>	<u>1,390</u>	<u>1,256</u>	<u>837</u>
	<u>\$ 716</u>	<u>\$ 477</u>	<u>(\$ 31)</u>	<u>(\$ 20)</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損益。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

普 通 股

單位：仟股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195</u>	<u>-</u>	<u>284</u>	<u>911</u>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403</u>	<u>-</u>	<u>2</u>	<u>1,401</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稅率為 17%，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稅率為 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345	\$ 12,492
永久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4,969)	(3,201)
證券交易所免稅	(1,104)	(679)
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於限額內調整	(95)	76
其 他	(126)	(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71</u>	<u>213</u>
當期所得稅	7,322	8,847
遞延所得稅	(39)	56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77	559
子公司所得稅	<u>6,693</u>	<u>7,980</u>
預計所得稅費用	<u>\$ 14,353</u>	<u>\$ 17,953</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呆帳費用調整	\$ 772	\$ 747
其 他	97	262
備抵評價	(14)	(21)
	<u>\$ 855</u>	<u>\$ 98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出售建築物利益	\$ 675	\$ 689
資產減損損失	942	942
預付退休金	-	(315)
國外投資收益	(1,292)	-
其 他	49	182
備抵評價	(1,279)	(1,892)
	<u>(\$ 905)</u>	<u>(\$ 394)</u>

上述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分別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負債項下。

(三) 鳳凰公司及中國運通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均核定至九十六年度。雍利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另鳳凰公司對九十年之核定內容不服，故申請復查，惟九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已獲復查決定通知書，本公司應補稅 54 仟元，業已於九十九年七月十六日繳納完畢。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75,810</u>	<u>\$ 42,272</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8,639 仟元及 15,632 仟元。

依所得稅法規定，鳳凰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8.24% 及 20.50%。

十三、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00	60,555	60,655	88	51,413	51,500
退休金費用	-	2,559	2,559	-	2,400	2,400
勞健保費用	-	4,031	4,031	-	3,919	3,919
其他用人費用	-	2,945	2,945	-	2,410	2,410
折舊費用	-	4,104	4,104	-	3,536	3,536
攤銷費用	-	2,263	2,263	-	2,065	2,065

上述折舊費用包括出租資產折舊提列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出租資產提列折舊數分別為 327 仟元及 360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支出。

十四、合併每股盈餘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額（分子）（仟元）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 78,501	\$ 70,841	38,806	\$ 2.02	\$ 1.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32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 78,501	\$ 70,841	38,838	\$ 2.02	\$ 1.82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仟 元)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					
益	\$ 50,008	\$ 40,008	35,415	\$ 1.41	\$ 1.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15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					
益	\$ 50,008	\$ 40,008	35,430	\$ 1.41	\$ 1.13

鳳凰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47,355	\$ 447,355	\$ 120,786	\$ 120,786
以成本衡量之長期股權投				
資	8,500	-	8,500	-
存出保證金	11,166	11,166	16,339	16,339
負 債				
存入保證金	13,874	\$ 13,874	13,125	13,125

(二) 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應付費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之未來收現及付現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5,897 仟元及 77,511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59,023 仟元及 340,674 仟元。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除此之外，未持有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故本公司相關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因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先龍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鳳凰旅遊」）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鈺林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屬合併報表編製主體，自九十八年度起不列入合併主體中）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競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港航假期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港航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菲美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安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鳳凰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鈺林公司	\$ 75,811	7	註	-
菲美公司	1,012	-	\$ 459	-
	<u>\$ 76,823</u>	<u>7</u>	<u>\$ 459</u>	<u>-</u>

註：該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屬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鈺林公司	\$ 16,324	2	註	-
永安公司	67,253	7	\$ 86,240	15
菲美公司	55,970	6	2,007	-
先龍公司	7,581	-	-	-
	<u>\$ 147,128</u>	<u>15</u>	<u>\$ 88,247</u>	<u>15</u>

註：該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屬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五年發佈之（九十五）基秘字第〇〇六號函，交易若屬買賣行為，旅遊業者應按總額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交易若屬居間行為，則應按淨額認列佣金收入。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進銷貨主係代銷機票及將陸客團在台旅遊行程轉包給關係企業之交易為主，屬居間交易行為，故以淨額收（支）列帳，惟揭露時以總額表達。

3. 租金支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競技公司	<u>\$ 600</u>	<u>-</u>	<u>\$ 600</u>	<u>-</u>

4.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應收帳款				
鈺林公司	<u>\$ 6,626</u>	<u>4</u>	註	-
應付票據				
競技公司	<u>\$ 126</u>	<u>-</u>	-	-
應付帳款				
鈺林公司	\$ 1,405	-	註	-
永安公司	4,534	2	\$ 8	-
菲美公司	651	-	-	-
	<u>\$ 6,590</u>	<u>2</u>	<u>\$ 8</u>	<u>-</u>

註：該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屬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5. 資金融通

雍利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無。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收 入	期 末 應 收 利 息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港航公司	\$ 19,000	\$ 18,000	5	\$ 471	\$ -
菲美公司	9,500	9,560	3	-	107
		<u>\$ 27,560</u>		<u>\$ 471</u>	<u>\$ 107</u>

6. 其 他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與競技公司簽訂資訊系統合約書，委託其資訊系統開發，並已支付合約總價款 4,50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分別為 2,038 仟元及 4,500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遞延費用項下。

十七、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作為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固定資產	土地、建築物	\$ 129,644	\$ 131,238
出租資產	土地、建築物	47,785	48,300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	62,906	76,536
		<u>\$ 240,335</u>	<u>\$ 256,074</u>

十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等之業務委請金融機構保證而出具保證信函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345,123 仟元及 300,318 仟元。

(二)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取得同業提供擔保之定存單分別為 7,250 仟元及 9,650 仟元。

十九、其 他

本公司承接陸客來台旅遊之業務，轉包給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其會計處理原將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採總額法列帳，因國內作業本公司全權委託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安排並支付國內各地服務供應及雜項費用，本公司僅收取定額服務收入，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五年發佈之（九十五）基秘字第〇〇六號函規定，更正原列帳之會計處理，改依淨額法認列營業收入。此項更正，使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及合併營業成本分別同額減少 67,591 仟元及 81,160 仟元，惟對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本期淨利及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影響。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更正前與更正後之合併營業收入及合併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更 正 前	更 正 後	更 正 前	更 正 後
營業收入	\$ 1,225,792	\$ 1,158,201	\$ 820,707	\$ 739,547
營業成本	1,055,654	988,063	675,722	594,562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合併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四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七。

二一、部門別財務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鳳凰公司	受益憑證							
	永豐趨勢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4	\$ 22,464	-	\$ 22,464	
	寶來 ETF 電子科技基金	無	"	200	4,736	-	4,736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無	"	6,787	71,118	-	71,118	
	凱基凱旋債券基金	無	"	2,704	30,002	-	30,002	
	國泰 Man AHL 組合基金	無	"	1,500	14,280	-	14,280	
	CCIB	無	"	-	34,915	-	34,915	
	聯邦債券基金	無	"	2,377	30,010	-	30,010	
	保德信債券基金	無	"	1,320	20,004	-	20,004	
	凱基凱富債券基金	無	"	1,228	15,000	-	15,000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無	"	1,000	10,440	-	10,440	
	復華全球原物料基金	無	"	500	4,545	-	4,545	
	德銀遠東基金	無	"	3,809	40,912	-	40,912	
	摩根富林明基金	無	"	918	10,015	-	10,015	
	股 票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500	24,750	-	24,75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964	61,576	-	61,576	
	晶華酒店	無	"	25	9,888	-	9,888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954	292,608	99.76	-	無市價資訊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00	2,671	100.00	-	"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00	1,144	100.00	-	"
	鳳凰國際旅行社（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10	100.00	-	"

註：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鳳凰公司	聯邦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無	3,571	\$ 45,000	7,134	\$ 90,000	8,328	\$ 105,050	\$ 105,000	\$ 50	2,377	\$ 30,010
	金鼎債券基金	"	"	"	-	-	8,312	12,001	8,312	120,031	12,001	30	-	-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外幣仟股／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鳳凰公司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	\$ 216,701	\$ 156,441	18,954	99.76	\$ 292,608	\$ 30,614	\$ 30,523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6,000	6,000	600	100.00	2,671	(1,040)	(1,040)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2,000	2,000	200	100.00	1,144	(251)	(251)
	鳳凰國際旅行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旅行業	10	10	-	100.00	10		
雍利公司	台灣中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33,382	33,382	2,561	73.16	40,454	4,934	3,610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處理業	2,450	2,450	700	100.00	7,200	47	47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12,000	12,000	2,940	100.00	22,236	1,761	1,761
	港航假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6,000	6,000	600	100.00	4,338	(402)	(402)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4,500	4,500	600	100.00	21,330	4,395	4,395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人	3,000	3,000	300	100.00	3,231	231	231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24,000	-	2,400	34.29	24,761	4,443	762
台灣中國通運公司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代理貨運業務	18,041	18,041	-	55.00	26,122	2,124	1,168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貨運業務	5,000	5,000	-	100.00	(RMB 5,612) 4,179	(RMB 455) 206	(RMB 250) 235
上海隆際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代理貨運業務	22,150 (RMB 5,000)	22,150 (RMB 5,000)	-	100.00	26,906 (RMB 5,780)	(57) (RMB -12)	(57) (RMB -12)

註：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表四 鳳凰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6,978	\$ 10,168	\$ 10,168	\$ -	3.57	\$284,890

註一：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二：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

附表五 鳳凰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持有有價證券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子公司－雍利公司	受益憑證							
	永豐趨勢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47	\$ 13,784	-	\$ 13,784	
	永豐主流基金	"	"	500	3,950	-	3,950	
	台灣卓越 50 股票	"	"	162	8,057	-	8,057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3	2,904	-	2,904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7,200	100.00	-	無市價資訊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940	22,236	100.00	-	"
	港航假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600	4,338	100.00	-	"
	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561	40,454	73.16	-	"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600	21,330	100.00	-	"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	3,231	100.00	-	"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	2,400	24,761	34.29	-	"
孫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北航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	8,500	17.00	-	"
	受益憑證							
	復華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4	6,000	-	6,000	
	德信萬保債券基金	"	"	700	8,005	-	8,005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79	100.00	-	無市價資訊
孫公司－鈺林公司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122 (RMB 5,612)	55.00	-	"
	受益憑證							
孫公司－隆際公司	台商收成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	3,598	-	3,598	
	股票							
孫公司－隆際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906 (RMB 5,780)	100.00	-	無市價資訊
	股票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 32,802 (USD 1,000)	係孫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公司	\$ 18,041 USD 550	\$ -	\$ -	\$ 18,041 (USD 550)	55	\$ 2,124 (RMB 455)	\$ 26,122 (RMB 5,612)	\$ -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22,150 (RMB 5,000)	上海隆際公司轉投資	註	-	-	註	55	57 (RMB 12)	26,906 (RMB 5,780)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7,683 USD 550	\$ 17,683 (註) USD 550	\$ 511,363

註：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係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係於九十四年投資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故間接持有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		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銷貨	\$ 1,418		-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進貨	1,418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進貨	40,111		3%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銷貨	40,111		3%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2	銷貨	189		-
2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進貨	189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2	進貨	1,213		-
2	台灣中國運通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銷貨	1,213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菲美公司	2	銷貨	1,012		-
4	菲美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進貨	1,012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菲美公司	2	進貨	55,970		5%
4	菲美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銷貨	55,970		5%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銷貨	75,811		6%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進貨	75,811		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進貨	16,324		1%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銷貨	16,324		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先龍旅行社公司	1	進貨	7,581		1%
5	先龍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銷貨	7,581		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租金支出	1,190		-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租金收入	1,190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其他應收款—股利	33,497		3%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應付票據	33,497		3%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應收帳款	6,626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付帳款	\$ 6,626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應付帳款	1,405		-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收帳款	1,405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菲美公司	2	應付帳款	651		-
4	菲美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收帳款	651		-
2	台灣中國運通	上海隆際公司	3	應付帳款	3,041		-
6	上海隆際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	3	應收帳款	3,041		-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應收票據	2,926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2	應收帳款	3,985		3%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應付帳款	1,744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1	租金支出	1,133		-
1	雍利企業公司	鈺林旅行社公司	3	租金收入	200		-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應收帳款	1,744		-
1	雍利企業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1	租金收入	1,133		-
2	台灣中國運通	上海隆際公司	3	應付帳款	5,986		-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付票據	2,926		-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付帳款	3,985		3%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雍利企業公司	2	租金支出	200		-
3	鈺林旅行社公司	鳳凰國際旅行社公司	2	應收帳款	2,495		-
4	上海隆際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	3	應收帳款	5,986		-

註一： 1.係代表母公司與子公司交易

2.係代表母公司與孫公司交易

3.係代表子孫公司間交易